

福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由福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本报告全文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fuqing.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专栏公布，并报送福清市档案馆、图书馆供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福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地址：福清市音西街道福人路三农服务中心9楼；邮编：350300；电话：0591-85686006；传真：85686006；电子邮箱：fqsjjbgs@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落实情况

1. 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基本情况。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着眼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加强窗口服务，为市场主体提供更加精准、便捷的政策咨询。进一步明确报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预决算信息公开、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信息公开等区块的公开内容和公开时效，有效发挥工商、质监、食药监信息服务大局、服务民生、服务发展的作用，着力构建程序规范、运转协调、公开透明、便捷高效的政务公开长效机制，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2) 主要亮点和成效。一是强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及时更新我局在政府门户网站的栏目信息，就民众关心的食品安全监管、药品流通监管等热点问题，发布处罚信息、消费警示信息，注重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二是坚持正面宣传、引导发动、助推提升的原则，结合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全国食品安全城市工作，广泛深入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食品安全宣传周、全国安全用药月、“质量月”等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微信公众号、报刊、LED、宣传小册子等普及食药安全知识，提高公众消费维权意识。三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将政务舆情回应作为网络舆情处置工作的重要环节，有效运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和各类新闻媒体，及时发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动态信息和疫情防控知识，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支撑。密切关注涉及疫情的舆情动态，加强与宣传部门的沟通联系，针

对相关舆情热点问题，快速反应、正面回应，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3) 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认真按照《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文件分工，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明确公开重点，细化公开内容，及时、主动、准确公开政府信息，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在加快建立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面：制定《2020年福清市企业“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实施方案的通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从业人员信用记录征集，坚决打击从业人员的违法失信行为。根据福清市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对6人次因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被福清市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自然人进行公示，终身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也不得担任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促进信用责任落实，推动形成持续的、良好的信用监管氛围。同时，及时公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2020年在市政府网站公开食品、药品、广告监督检查结果等信息4篇；抽查企业及个体工商户1444家，抽查结果已全部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福建）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在细化财政信息公开方面：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按照要求及时公开财政预算和决算的相关内容，加大“三公”经费公开力度。在做好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一是公开食品药品安全违法处罚信息。主动公开食品药品违法行为处罚信息，共发布《福清市市场监督管

理局食品药品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12篇。二是公开食品药品安全抽检情况信息。强化食品安全定期常态化抽检信息公开机制，共发布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27篇。三是公开食品药品安全处置情况信息。定期公布抽检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核查处置情况，共发布食品核查处置情况、“黑名单”等信息35篇。四是公开食品药品安全典型案例和食品药品消费警示。推进食品药品安全典型案例信息公开，普及食品安全科学知识。共公开典型案例12件，消费警示信息12篇，增强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的参与意识。

(4)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进展情况。按照《福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福清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文件精神，认真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在专栏设置食品药品监管“行政审批”“监督检查”“行政处罚”“公共服务”4大块公开事项栏目，并在相应的栏目中录入公开信息共105条。

2.政策解读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在政府网站上发布政策解读0篇。我局主要利用12315（12365、12331）咨询电话，福清市市场监管局微信公众号、各级电视台、各大平面媒体、网络媒体和公交车车身广告、出租车LED，梯视广告等载体，深入解读、宣传本部门相关政策、法规，开展政策解读工作。

(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公开数量

2020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条，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00条。

2.主要类别及数量

在主动公开的13条信息中，环境保护、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和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工作信息12条，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1条。

3.公开形式

通过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向公众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向档案馆查提供信息公开资料，为公众查询市场监督管理相关信息提供便利。同时以人工电话或传真受理、纸质查阅、信箱等多种方式及时接受群众的咨询投诉；另外以局政务公开栏、行政服务中心窗口、福清市市场监管局微信公众号、福清侨乡报、福清电视台等媒体形式，方便群众获取和了解相关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1.受理申请的数量

2020年本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历年累计受理34件，受理方式均为网络申请。

2.申请办理情况

我局已在规定的时限内答复并办结2件。

（四）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制度建设情况

全面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形成“领导亲自抓、办公室具体管、相关科室配合做”的工作机制，明确各科室、所、队政务公开工作职责，督促指导开展好政务公开工作。按照《福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等制度严格规范办事程序，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与内容，公开信息在层层审核报批后于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同时纸质报送档案馆以供群众查阅。

2.工作组织、机构和人员情况

加强市局对全系统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挂靠在局办公室，由局主要领导亲自分管。对信息公开工作落实专人负责，注重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履职能力，积极组织参加市政府、省市局等上级单位组织的相关业务培训，切实做到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

（五）平台建设情况

通过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依托主题宣传日、宣传“五进”活动、行政服务中心服务大厅的触摸式电脑、LED显示屏，560个12315消费维权站点，各级电视台、各大平面媒体等载体，充分发挥福清市市场监管局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作用，以宣传行政审批事项、消费维权职能和食品药品安全等监管信息为重点，做好信息发布和办事服务工作，方便群众查询和获取政府信息，延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外延。

（六）监督保障情况

2020年本单位未安排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项经费，日常工作费用从办公经费中开支。在工作考核方面，政务公开工作实行“谁主管、谁负责”、“一级抓一级，逐级抓落实”的领导负责机制，局长对政务公开工作负总责，分管局领导对其职责范围内的政务公开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各部门主要负责人是本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第一责任人，负直接责任。对违反制度、工作不力、失职渎职、弄虚作假等行为，将依照有关规定严格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2020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07	192	3715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26	-339	215
行政强制	29	-2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9	71713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2020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薄弱环节，如因对政策的把握不准确、文件的理解不透彻，部分科室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不平衡，主要反映在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有待加强，信息公开的数量、质量，时效性有待提高。

(二) 改进措施

一方面加强相关学习培训，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融入日常业务工作，强化各业务科室间的衔接沟通，及时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整改；注重与市政务与外事服务中心等相关部门的主动对接，细化工作责任和措施，切

实提高政务信息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另一方面拓展信息广度。结合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和福清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等工作，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强食品药品方面的违法处罚、抽检情况、处置情况、典型案例、消费警示，双随机一公开等重点信息的公开，抓紧抓实抓细政务公开阵地建设，优化网上政务服务功能，提高企业办事及公众互动便利度，助推行政效率进一步提高，行政行为进一步规范，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